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劉育秀
電話：05-3620123轉560
傳真：05-3620379
電子信箱：ushu77@mail.cyh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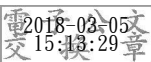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嘉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0432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043295A00_ATTCH1.pdf、0043295A00_ATTCH2.doc、0043295A00_ATTCH3.doc、0043295A00_ATTCH4.doc)

主旨：函轉嘉義市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自治條例、
申請表及家長同意書各1份，請協助符合資格之學生於107
年3月15日以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嘉義市政府107年3月1日府教輔字第1071502734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長
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崇仁醫護
管理專科學校、嘉義縣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(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
竹崎高級中學除外)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

嘉義縣立嘉新國民中學



107/03/05

1070000815